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信国际”)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3 月 6 日以电话通知发出,并于 2017 年 3 月 16 日上午 11:00 在上海市徐汇区天钥桥路 327 号嘉汇广场 C 座 3 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 3 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熊凤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报告内容刊登在 2017 年 3 月 18 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16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902,765.73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38.34%,实现营业利润 54,906.46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83.58%,实现利润总额 56,265.73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74.7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803.93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32.75%,基本每股收益 0.16 元,比上年同期

增长 128.57%。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988,443.23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83.28%，公司总股本 2,277,827,422 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160,770,024.19 元，每股净资产 1.39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03%。

上述财务指标业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17)第 108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内容刊登在 2017 年 3 月 18 日的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上会师报字(2017)第 1082 号)，公司 2016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68,039,305.73 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未分配利润)为 672,639,854.74 元，资本公积金为 94,489,939.82 元。

公司拟以 2016 年末总股本 2,277,827,422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17 元(含税)，共计 38,723,066.17 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本预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摘要》内容详见 2017 年 3 月 18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司 2017-009 号公告；《全文》内容刊登在 2017 年 3 月 18 日的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3 月 18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报告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17 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 2017 年公司拟决定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聘期一年, 到期可以续聘。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报告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利润分配政策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7-2019)的议案》

为完善和健全公司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 积极回报投资者, 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的理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精神, 公司完善细化了《公司章程》中关于股利分配政策的条款, 在原《利润分配政策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4-2016)》的基础上, 重新制定了未来三年(2017-2019)股东回报规划, 《利润分配政策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7-2019)》内容刊登在 2017 年 3 月 18 日的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八)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华信集团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华信天然气(香港)有限公司, 拟在现有融资额度基础上, 向各家金融机构追加申请融资额度, 在额度项下进行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汇票承兑、押汇、开立信用证、开立保函、内保外贷、内存外贷、资管计划、信托等各类业务, 以上全资子公司本次拟向上述银行及金融机构追加申请的授信额度总计为不超过人民币 16 亿元、美元 3 亿元。以上授

信额度不等于上述全资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各子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且余额不超过上述具体授信金额；融资利率、种类、期限以签订的具体融资合同约定为准。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03 月 18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 2017-010 号公告。

(九)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申请融资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拟同意本公司为华信天然气香港申请的不超过 3 亿美元融资额度提供不超过 1.5 亿美元质押担保，为华信保理申请的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授信提供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连带责任保证，拟同意华信保理为华信天然气香港申请的不超过 3 亿美元融资额度提供不超过 1.5 亿美元质押担保。以上担保计划是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相关银行初步协商后制订的预案，实际担保金额仍需与相关银行进一步协商后确定，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以上担保事项尚未签订相关协议。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03 月 18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 2017-011 号公告。

(十) 会议以 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上海华信国际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满足经营业务发展需要，提高资金管理运用效率，公司拟与上海华信国际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拟签署为期一年的《金融服务协议》。根据《金融服务协议》的约定，财务公司在经营范围内向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一系列金融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存款服务、贷款服务及中国银监会批准的财务公司可从事的其他金融业务。本协议之金融服务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

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监事会主席熊凤生先生因关联关系回避表决本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03 月 18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 2017-012 号公告。

(十一) 会议以 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华信国际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上海华信国际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取得了合法有效的资质，建立了相应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建立与经营相适应的组织架构，雇佣了符合要求并具备相应能力的各类专业人员，采取相应的风险管控措施，符合《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规定。上海华信国际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运营正常，资金较为充裕，内控健全，资产质量良好，资本充足率较高，拨备充足，与其开展金融服务业务的风险可控。公司已聘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财务公司进行风险评估并出具《上海华信国际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上会师报字（2017）第 0942 号】。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主席熊凤生先生因关联关系回避表决本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03 月 18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上海华信国际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

(十二) 会议以 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在上海华信国际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展存款业务的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议案》

为有效防范、及时控制和化解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的风险，保障资金安全，维护上市公司股东利益，结合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公司已制定了《关于公司在上海华信国际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展存款业务的风险应急处置预案》。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主席熊凤生先生因关联关系回避表决本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03 月 18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公司在上海华信国际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展存款业务的风险应急处置预案》。

(十三)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 年修订）》、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重新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内容详见 2017 年 3 月 18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十四)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治理，保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6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拟对现行公司章程作部分修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内容详见 2017 年 3 月 18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 2017-013 号公告。

特此公告。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十八日